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中国民主同盟南昌市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南昌市财政局

部门名称：中国民主同盟南昌市委员会

实施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西分所

2022年12月

摘　要

2021 年市民盟本级预算完成数为 326.02 万元，预算批复数为 333.74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97.69%。

评价工作组依据《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南昌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洪财办〔2020〕44 号）及《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项目支出及部门整体支出财政评价工作的通知》（洪财绩〔2022〕9 号）相关要求，结合现场调研实际情况，依据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评定市民盟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 81.69 分，评价等级为“良”。

本次绩效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建议如下：

一、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

1、市民盟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预算绩效指标值设置偏低。2021 年度市民盟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要求提交社情民意信息≥10 篇，市民盟实际提交 308 篇；市民盟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要求≥1 篇，实际完成调研报告 8 篇。

2、市民盟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预算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部门设定目标与上级部门考核目标相差较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中社情民意提交数≥10 篇，而盟省委考评指标不低于 80 篇；提交调研报告数量指标，无对应质量指标；数量指标设置笼统，例如开展调研及培训≥5 次。

3、市民盟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预算绩效指标值缺乏依据。开展调研及培训、提交调研报告等指标值的设置缺乏资料支撑、信息来源及测算依据；目标值设定不合理，缺乏科学合理的衡量标准，不利于对部门工作的考核，影响衡量履行职责的准确性，影响部门人员工作的积极性。

（二）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

2021 年市民盟个别项目年度预算编制欠精准，2021 年庆祝中国民主同盟成立 80 周年活动、政府采购、“三公经费”等预算数与实际支出数差异较大，预算资金分配与实际需求匹配性有待提高。

（三）资金管理与核算欠规范

1、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存在资金混用。现场检查发现日常办公费、电话费、人员工资从项目经费中划转支付，项目支出未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资金使用不规范。

2、部分项目结余资金未按规定履行调整程序。2020 年换届选举工作经费结转结余款项，用于 2021 年教育培训工作及基本支出，检查中未见市民盟《南昌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变更申报表》，不符合《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昌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洪府发[2020]39 号）的第十七条规定。

3、个别资金支付审核不严，支持性附件不齐。存在加班工作餐，无用餐人员明细、用餐地点等记录，福利发放明细表缺少财务负责人签字等问题。

4、资金支出未按项目分别核算。2021 年庆祝中国民主同盟成立 80 周年活动经费与教育培训和办公经费支出未独立核算，无法从支出明细中准确的划分支出所归属的项目。

（四）内部制度建设与执行有待加强

1、财务管理制度有待完善。市民盟现阶段的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为 2019 年修订的版本，未及时根据最新政策文件更新相关制度；《财务管理办法（试行）》要求“第三章经费管理第七条”与《民盟南昌市委会收支业务管理制度》要求“第三章支出管理第七条”关于经费审批权限相矛盾，不同管理制度中对同一事项执行管理要求不同。

2、合同管理制度未有效执行。市民盟与南昌汉正庆典广告有限公司签订的购置合同，存在市民盟未盖章的情况；签订的《亿企赢会员服务协议》未填写合同签订时间。

3、固定资产管理欠规范。盘点中发现固定资产未粘贴实物标签，各科室对固定资产实物的保管和使用责任不明确，日常也未组织资产盘点工作；工作组在抽取 41 件资产中发现 5 台报废待处理台式机。

（五）盟务活动管理存在缺陷、基层组织管理和盟员培训有待完善

1、盟务活动管理有待提高。检查盟务活动过程中，盟务活动的管理存在缺陷，2021 年民盟讲坛 16 期，盟眼聚焦 2 场活动有相关活动照片但签到表不完整。

2、盟员基层组织联系渠道有待完善。根据本次回收问卷，统计盟员相关建议，盟员希望加强基层组织之间的横向交流和沟通，从而加强联系，为盟员间的学习和交流提供有效的渠道。

3、盟员培训交流有待加强。根据本次回收问卷，统计盟员相关建议，希望市民盟组织的多盟员培训，提高参政议政能力，加强各盟员之间的联系，获得自身的成长。

二、整改措施或建议

（一）完善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提高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1、市民盟结合年度重点工作计划、任务、部门整体职能等，从数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改进，设定合理、准确的绩效目标，更好地反映履职工作。

2、科学合理地制定绩效指标值，明确来源及依据，加强论证及推算，加强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二）增强预算编制精细化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精确性

1、根据以前年度及当年情况精准测算项目年度支出需求，确保部门预算及资金分配及时、高效执行。

2、项目申报应当经过合理的调查研究，从而提供合理的测算依据，才能合理测算所需财政资金，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并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投入使用的效益。

3、加强预算内部审核。市民盟成立预算审核专项小组，提高预算的科学性，加强对预算编制的领导、管理、审核与评价。

（三）强化资金管控，细化项目核算

1、规范专项资金管理，保证专款专用。市民盟应严格按照专项资金性质和使用范围支出，加强部门的专项资金使用意识，同时加大对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力度。

2、严格履行预算调整程序。对于项目结余资金需调整使用范围和用途的，严格按照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后方可使用。

3、加强资金支付审核，确保支付依据充分、合规。建议市民盟一方面完善资金支付管理办法及相关流程。另一方面加强资金支付审核力度，严格要求履行审批程序。

4、细化项目支出核算。核算项目支出时应准确、清晰，避免各子项目交叉核算；加强财务人员培训，逐步提升单位的整体财务核算及管理水平。

（四）完善内部制度，强化制度执行

1、完善管理制度体系。市民盟应梳理上级最新政策文件 、单位内部管理制度，查找制度设计缺陷和完善相关制度，按本单位实际情况及时修订相关业务管理制度及资金管理制度。

2、加强合同管理。严格遵守签订合同的相关流程，务必填写合同相关内容及要素,加强合同的审核,对于合同要素不全的，不予办理相关手续。

3、加强国有资产管理。首先，完善资产管理制度，明确资产管理工作各环节的控制措施及使用责任。其次,加强实物管理。固定资产加强标识管理、台账管理，定期组织实物盘点。第三，加强资产管理。对于国有资产符合报废条件的，按照《南昌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进行处置。

（五）完善盟务活动管理、紧密联系基层组织及加强盟员参政能力

1、完善盟务活动的管理。加强盟务活动方案制定管理，加强会议活动过程管理，对盟务活动过程留痕、保管盟务活动相关资料等，加强盟务活动评价汇总管理，对参与盟务活动的民盟考核、盟务活动的参与率等，提高盟务活动参与积极性。

2、加强基层组织的联系。建立基层组织之间沟通机制，加强各支部间的横向交流，通过开展各类型基层组织活动，增强各民盟支部间的交流和沟通，增强盟员间的联系。

3、加强盟员的参政能力。丰富盟员培训类型，设置专题培训、多类型的文化活动，加强盟员参政能力并提高盟员间的交流与合作；建立基层盟员激励机制，评选优秀盟员活动，促进盟员的参政积极性，促进盟员成长及挥发自身价值。

目　录

一、部门概况.....1
（一）机构组成与职能.....1
（二）人员构成.....2
（三）资产情况.....2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2
（五）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4
二、评价工作开展.....5
（一）绩效评价实施过程情况.....5
（二）绩效评价整体结果概况.....8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8
（一）管理情况.....8
（二）产出情况.....13
（三）效果情况.....16
（四）满意度情况.....17
四、部门主要履职绩效.....17
（一）积极履行参政议政职能，充分发挥民主党派作用....17
（二）积极推动民盟队伍建设，加强组织建设和思想建设..18
（三）积极举办各类活动，提升民盟社会形象.....19
五、存在的问题.....20

（一）预算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 20
（二）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 21
（三）资金管理与核算欠规范..... 21
（四）内部制度建设与执行有待加强..... 22
（五） 盟务活动管理存在缺陷、基层组织管理和盟员培训有待完善..... 23
六、整改措施或建议..... 23
（一）完善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提高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23
（二）增强预算编制精细化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精确性.... 24
（三）强化资金管控，细化项目核算..... 24
（四） 完善内部制度，强化制度执行..... 25
（五） 完善盟务活动管理、紧密联系基层组织及加强盟员参政能力..... 25
七、附件..... 26

中国民主同盟南昌市委员会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规范政府部门财政支出，强化政府部门履职效能，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 号)、《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南昌市市级预算部门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洪财办〔2020〕41 号）、《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项目支出与部门整体支出财政评价工作的通知》(洪财绩〔2022〕9号)等文件，南昌市财政局委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国民主同盟南昌市委员会本级（以下简称“市民盟”）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与职能

市民盟成立于1947年，民主党派地方组织机关。民盟南昌市委会作为中国民主同盟的市级地方组织，主要职能包括：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积极参政议政,做好课题调研工作,参与社会事务的管理和政策方针的制定执行,实行民主监督。

中国民主同盟南昌市委员会是民主党派南昌地方组织机关之一，内设机构为三部一室，分别为：组织部、宣传部、社会服

务部、办公室。各科室主要职责见下表：

表 1：市民盟本级机构职责表

序号	科室名称	职责
1	办公室	负责内外联系与综合协调工作；负责机关文秘、信访工作；负责综合性会议的组织工作；负责机关财务与后勤管理工作；负责本会机关的机构编制、人事劳动和离退休干部的管理服务工作。
2	组织部	负责全市各级盟组织的建立、发展、巩固和改选换届、人事安排及盟员管理工作。
3	宣传部	负责全市盟的思想建设和对外宣传工作；开展统战理论研究及其他有关宣传和思想的理论研究工作。
4	社会服务部	负责组织和发挥全市盟的智力优势，开展面向社会的办学讲学、科技咨询、支老扶贫、地区发展规划研究等服务工作。

（二）人员构成

截至 2021 年底，人员编制数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工勤编制 1 人。年末实有人数 11 人，其中在职人数 11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0 人。

（三）资产情况

2021 年年末资产总额为 30.07 万元，其中：银行存款 1.18 万元，其他应收款净额 11.39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54.4 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36.91 万元。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部门预算

2021 年市民盟本级预算收入数为 3,337,400.00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54,300.00 元，上年结余 383,100.00 元。

2021 年本级预算支出数为 3,337,400.00 元，其中基本支出

2,801,100.00 元，项目支出 536,300.00 元。

2. 部门决算

2021 年市民盟本级决算收入数为 3,260,183.59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2,830,388.22 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为 429,795.37 元。

2021 年本级决算支出数为 3,260,183.59 元，其中：基本支出 2,313,537.09 元，项目支出 934,841.57 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为 11,804.93 元。

（1）基本支出

2021 年本级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2,801,100.00 元，决算数为 2,313,537.09 元，占全年决算支出 70.96%，具体明细如下表：

表 2　2021 年度基本支出明细表

项目	年初预算数（元）	调整预算数（元）	决算数（元）
基本支出	2,801,100.00	2,313,537.09	2,313,537.09
人员经费	2,493,400.00	2,043,264.05	2,043,264.05
公用经费	307,700.00	270,273.04	270,273.04

（2）项目支出

2021 年本级项目支出预算数 536,300.00 元，决算数 934,841.57 万元，占全年决算支出的 28.67%。主要用于庆祝中国民主同盟成立 80 周年活动、教育培训和办公经费等项目。具体明细如下：

表 3　2021 年度项目支出明细表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元）	调数预算数（元）	支出决算数（元）
庆祝中国民主同盟成立 80 周年活动	0.00	400,000.00	400,000.00
教育培训和办公经费	536,300.00	534,841.57	534,841.57
合计	536,300.00	934,841.57	934,841.57

（五）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1.绩效目标申报工作开展情况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1 年市民盟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为：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的职责。市民盟填报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但预算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绩效管理基础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如部分预算绩效指标值设置偏低、绩效目标设置存在不合理、部门设定目标与上级部门考核目标相差较大、部分数量指标无对应质量指标、数量指标设置笼统等，具体详见“五、存在的问题”分析部分。

（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根据市民盟提供的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有所重合，且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如课题调研完成及时性、盟务活动举办及时性的设置，将时效指标体现在数量指标。

2.绩效监控工作开展情况

市民盟按市财政局要求开展了一次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对纳入预算管理的教育培训和办公经费补助项目进行了

监控，绩效监控报告总结分析了项目2021年1-7月的预算安排、预算执行情况以及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通过开展绩效监控工作较好的掌握了各项目实施情况及面临的问题。

3.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市民盟按市财政局相关要求开展了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经查看上述绩效评价报告内容，其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总结了单位概况、绩效实现情况以及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等，发现预算编制与年度工作结合不够紧密，预算编制不够精确；经费项目设置和标准已无法紧贴年度工作任务与任务相契合；机关各部室未能结合自身工作基本面提前做好科学筹划等，导致年终资金结余结转率过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总结了项目的基本情况、工作开展情况及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并分析了项目存在的问题及相关建议。

二、评价工作开展

（一）绩效评价实施过程情况

1.评价目的

掌握市民盟机关本级资金收支安排情况，形成市民盟本级资金评价指标体系，运用相关指标对整体支出的绩效情况予以评价。总结市民盟本级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工作的建议，促进部门管理水平的提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实施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分为前期准备、评价实施和形成报告三个阶段。具体情况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于2022年9月接受南昌市财政局委托，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在深入研究相关文件、资料和表格的基础上，于2022年10月会同市财政局研究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为做好现场工作打好基础。

（2）评价实施阶段

天职国际工作组于2022年10月13日-10月20日对市民盟进行现场评价，工作组遵循科学公正、公开透明、统筹兼顾的基本原则，通过现场勘查、面访座谈、资料审查核实、问卷调查等方式，并结合非现场资料收集分析等工作，对市民盟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3）形成报告阶段

天职国际工作组根据现场评价情况，撰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经事务所内部质量审核后形成评价报告初稿，提交市财政局征求意见，并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完善，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终稿。

3.评价方法方式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等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取全面评价与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勘查与非现场评

价相结合的评价方式。

现场评价主要采取以下形式：一是与市民盟相关领导、财务负责人、各科室负责人及业务人员进行访谈，听取现场介绍相关情况，了解部门履职情况和资金使用取得的成效、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等；二是获取市民盟的财务、业务基础数据及佐证材料，进行审查核实；三是对盟员满意度进行问卷调查。本次评价向185位盟员发放调查问卷185份，共计收回185份。项目组在查阅资料、交流访谈、现场勘查、问卷调查等工作的基础上，对中国民主同盟南昌市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综合评价。

4.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参照《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中所规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进行编制。

根据具体财政绩效指标体系内容，分别采用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其他标准等方法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评价。

（一）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二）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三）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四）财政部门和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二）绩效评价整体结果概况

评价工作组依据《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南昌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洪财办〔2020〕44号）及《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项目支出及部门整体支出财政评价工作的通知》（洪财绩〔2022〕9号）相关要求，结合现场调研实际情况，依据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评定市民盟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81.69分，评价等级为“良”。具体评价情况如下表：

表4　评价情况总表

序号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值	得分率（%）
1	管理	45	29.69	65.98
2	产出	41	38	92.68
3	效果	4	4	100
4	满意度	10	10	100
	合计	100	81.69	81.69

从评价结果看，市民盟能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较好的履行职能工作，在推进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仍需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的能力建设。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一）管理情况

管理类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审管理、预算执行管理、部门结余结转管理、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部门预算管理、政府采购管理、

资产管理等七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细分为预算编制完整性、预算编制准确性、绩效目标管理等 17 个三级指标。管理类指标总分 45 分，评价得分 29.69 分，得分率为 65.98%。

1.预算编审管理

（1）预算编制完整性：

市民盟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基本符合《南昌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 年市级部门预算及部门 2021 年至 2023 年支出规划的通知》（洪财预〔2020〕53 号）的相关编制原则和要求，预算收入数据完整、依据准确，该指标得 2 分。

（2）预算编制准确性：

市民盟 2021 年个别项目年度预算编制欠精准，预算安排与实际支出差异较大。如：2021 年庆祝中国民主同盟成立 80 周年活动年初预算为 0.00 元，当年支出 400,000.00 元；政府采购预算数 130,000.00 元，当年支出 187,580.00 元；“三公经费”预算数 45,000.00 元，当年支出 1,298.00 元。该指标得 1 分。

（3）绩效目标管理：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发现，年初提交调研报告数量指标，无对应质量指标，开展调研及培训≥5 次，数量指标设置笼统；部分预算绩效指标设置偏低，2021 年度市民盟提交社情民意信息 308 篇，而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要求≥10 篇，市民盟完成调研报告 8 篇，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要求≥1 篇；年初部分预算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整体支出社情民意提交数≥10 篇，盟省

委指标不低于 80 篇，部门设定目标与上级部门考核目标相差较大，开展调研及培训≥5 次、提交调研报告≥1 份，缺乏相关指标值，指标值的设置无相关测算依据；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设置与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置重复，盟务活动举办及时性不应设置为质量指标。该指标得 1 分。

2.预算执行管理

（1）预算完成率：

市民盟 2021 年部门预算 3,337,400.00 元，决算 3,260,183.59 元，预算完成率 97.69%，预算完成率大于 95%。该指标得 2 分。

（2）支付进度率：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实际支出总额 3,260,183.59 元，年初预算数 3,337,400.00 元，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为 97.69%，序时支付进度为 95%，三年支付进度确定比率为 139.33%，既定支付进度为 109.62%，支付进度率为 89.12%，支付进度不及时。本指标得 2.81 分。

（3）公用经费控制率：

市民盟 2021 年公用经费预算 307,700.00 元，决算数 270,273.04 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87.84%。该指标得 2 分。

（4）“三公”经费控制率：

市民盟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45,000.00 元，决算数 1,298.00 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3%。该指标得 2 分。

3.部门结余结转管理

（1）结转结余率：

2021 年年末结转结余 11,804.93 元，支出预算数 3,337,400.00 元，决算数 3,248,378.66 元，结转结余率 0.35%。本指标得 2 分。

4.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1）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市民盟按财政要求，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中国民主同盟南昌市委员会及南昌市财政局官网上公布 2021 年预算信息，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在中国民主同盟南昌市委员会官网及南昌市财政局官网上公布 2021 年部门决算信息。本指标得 2 分。

（2）基础信息完善性：

市民盟存在资金支出未按项目分别核算，2021 年庆祝中国民主同盟成立 80 周年活动经费与教育培训和办公经费支出未独立核算，无法从支出明细中准确的划分支出所归属的项目；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存在资金混用问题，现场检查发现日常办公费、人员工资从项目经费中划转支付。本指标得 2 分。

5.部门预算管理

（1）在职人员控制率：

2021 年末人员编制数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工勤编制 1 人。年末实有人数 11 人，其中在职人数 11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0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91.67%。本指标得 3 分。

（2）管理制度健全性：

市民盟目前已修订预算管理制度、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但以上制度为2019年制定，近年未及时修订；市民盟缺失业务管理制度、无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也未见明确的绩效管理制度规定；市民盟的《财务管理办法（试行）》与《民盟南昌市委会收支业务管理制度》关于经费审批权限相矛盾，且部分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本指标得0分。

（3）支出规范性及巡视、审计、绩效评价结果等：

市民盟在资金支出方面存在报销附件缺失及流程缺失等现象，加班工作餐附件无用餐人员明细、用餐地点等记录，端午节福利发放明细表缺少相关责任人签字。本指标得2分。

6.政府采购管理

（1）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市民盟2021年初政政府采购预算数130,000.00元，决算数187,580.00元，执行率144.29%，目标值大于95%。本指标得2分。

7.资产管理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查看现有的固定资产相关制度，未见固定资产出租管理制度，未见固定资产盘点制度；市民盟资产管理制度中缺乏资产出租制度，在实际操作中缺乏管理标准；资产管理制度程序执行不到位，

《财务管理制度（试行）》要求每年对本单位的固定资产进行一次全面清查盘点，民盟缺乏年度盘点；《民盟南昌市委会资产管理制度》要求使用部门应填写维修单，缺乏维修流程单据。本指标得 0.5 分。

（2）资产管理安全性：

市民盟存在固定资产使用年限与折旧年限不符情况，资产管理方面欠规范，报废处理不及时等问题。本指标得 1.7 分。

（3）固定资产利用率：

本次评价抽取市民盟 41 件资产进行盘点，闲置合计金额 17,500.00 元，抽盘合计金额 264,888.00 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93.39%。本指标得 1.68 分。

（二）产出情况

产出类指标主要从部门职责履行及重点工作的完成数量、完成质量与完成时效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细分为新盟员培训参与率、社情民意被采用情况、集体提案被立案率等 17 个三级指标。产出类指标总分 41 分，评价得分 38 分，得分率为 92.68%。

1.数量指标

（1）会议举办次数：

根据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2021 年度计划召开全委会、常委会、主委办公会≥10 次，检查会议纪要实际召开 21 次。本指标得 2 分。

（2）课题调研完成次数：

2021 年由市民盟牵头完成的课题调研有《大院大所助力创新之城》、《“十四五”陆海新通道与中部区域发展》、《老工业基地振兴：国际借鉴与中国实践》等共 13 件。本指标得 3 分。

（3）盟员教育培训完成次数：

2021 年开展新盟员培训和参政议政培训共 2 次。本指标得 2 分。

（4）社情民意信息提交次数：

根据省盟委对市民盟的考核要求，盟员人数为 1260 人，市民盟计划提交社情民意信息数 80 篇，实际提交 308 篇。本指标得 3 分。

（5）盟务活动开展次数：

年初计划开展盟务活动≥4 次，实际开展盟务活动，烛光行动、黄丝带行动、民盟讲坛等 9 项次。本指标得 3 分。

（6）提交集体提案数量：

根据南昌市政协委员履职服务平台统计，2021 年市民盟向市政协等提交集体提案《关于普通住宅小区前期物业费应实行政府定价的建议》、《关于进一步加强早教机构规范管理的建议》等 19 次。本指标得 3 分。

（7）盟员新增人数：

年初计划新增盟员人数 43 人，查看新增盟员花名册等资料，实际新增盟员人数 41 人。本指标得分 2.8 分。

（8）八十周年活动举办完成次数：

根据“关于对市民盟《关于申请民盟南昌市委会庆祝中国民主同盟成立 80 周年活动经费的请示》的请示”,2021 年八十周年活动计划举办项目 9 个，实际举办“八个一”成果展、80 周年文艺汇演、南昌民盟之歌等 9 个项目。本指标得 2 分。

2.质量指标

（1）会议到会率：

根据市民盟会议纪要并统计，2021 年全委会、常委会、主委办公会召开 21 次,到会率均在 95%以上。本指标得 2 分。

（2）新盟员培训参与率：

根据新增盟员花名册及培训签到表资料得出，2021 年新盟员培训人数 24 人（2020 年下半年新盟员 8 人，2021 上半年新盟员 16 人),实际参与培训人数 22 人,新盟员培训参与率 91.67%,本指标得 1 分。

（3）盟务活动参与率：

2021 年市民盟活动存在无签到表及签到表不完整等情况，无法准确计算参会人数及参与率，例如 2021 年民盟讲坛共 16 期,其中 13 期有现场照片但无签到表,3 期签到表签字不完整。本指标得 1.2 分。

（4）社情民意被采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市民盟 2 篇社情民意信息被《人民政协报》等国家级媒体平台采用,2 篇社情民意信息被《经济日报》采用,1 篇社情民意信息被《江西政协报》采用。本指标得 3 分。

（5）集体提案被立案率：

根据南昌市政协委员履职服务平台统计，2021 年集体提案共 19 件，其中集体提案被立案 18 件，集体提案被立案率 95%。本指标得 2 分。

（6）课题结题数量：

2021 年承担盟省委课题，并完成《加快民用大飞机产业集群发展的建议》、《新型研发机构科技成果产业化转移路径研究》等 5 项调研课题。本指标得 2 分。

（7）新盟员发展质量：

2021 年共发展新盟员 41 人，其中中上层人士 29 人，比例占新增人数 70.73%;新发展盟员大学(本科)以上文化程度 41 人。本指标得 2 分。

（8）80 周年活动盟员满意情况：

根据《中国民主同盟南昌市委员会 2021 年度整体支出项目调查问卷》统计，共发放 185 份，回收 185 份，80 周年活动盟员满意度 100%。本指标得 2 分。

3.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及时完成率：根据市民盟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要求，工作任务均需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实际完成时间均在 2021 年度内完成。本指标得 2 分。

（三）效果情况

效果类指标主要从社会效益方面进行评价。效益类指标总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

社会效益：

市民盟盟务报道获全国政协、《人民政协报》等国家级媒体、平台采用；《江西日报》《南昌日报》等媒体报道盟务活动，通过媒体的宣传报道，提升市民盟的整体形象及大众对市民盟的认知度。市民盟开展 6 项社会服务工作，包括“黄丝带”帮教行动、“同心善行”行动、“同心振兴”行动、“同心治理”行动、社区共建、烛光行动，通过各类社会服务活动，推动民盟组织建设，加强思想建设。本指标得 4 分。

（四）满意度情况

满意度类指标从盟员满意度方面进行评价。满意度类指标总分 10 分，评价得 10 分，得分率为 100%。

盟员满意度：

项目组向盟员通过网络形式发放调查问卷，对部门整体工作、参政议政工作、社情民意工作、组织建设工作、盟员培训等方面履职情况进行满意度调查，共发放问卷 185 份，回收 185 份，盟员满意度 99.95%；盟员希望市民盟加强盟员之间的联系，加强各基层支部之间的联系，加强组织参政议政等学习交流活动。本指标得 10 分。

四、部门主要履职绩效

（一）积极履行参政议政职能，充分发挥民主党派作用

一是积极做好课题调研工作，调研成果更加科学合理化。党

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更没有决策权”。2021 年市民盟积极开展调研工作，申报调研课题 48 件，民盟省委会中标立项 15 件，其中被采用 10 件；同时市民盟牵头完成课题调研 13 件，其中 5 件为盟省委调研课题。市民盟通过打好调研这一基本功，积极履行参政议政职能。

二是积极做好社情民意工作，使政府决策更符合民心民意。社情民意既是人民群众希望向党委政府传递的声音，也是民主党派成员在履行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等职责时关注的重点。2021 年，市民盟在社区成立首个社情民意收集中心，全年报送社情民意信息 308 篇，获各级采用 125 篇，其中：2 篇社情民意获全国政协采用、6 篇社情民意获民盟中央采用、6 篇社情民意信息刊登在《人民政协报》《经济日报》《江西政协报》上。民盟市委会荣获民盟省委会 2020-2021 年度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先进集体，荣获全市党委信息工作、全市政协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三是积极做好集体提案工作，充分反映社会各群体的状况。提案是民主党派建言献策的重要途径、直接形式，是参政履职最有成效的方式之一。市民盟在 2021 年两次市“两会”上，市民盟共提交集体提案 19 件，其中集体提案被立案 18 件。

（二）积极推动民盟队伍建设，加强组织建设和思想建设

一是选择先进知识分子加入民盟，壮大民盟组织队伍。2021

年市民盟发展盟员 41 人，大学以上学历占比为 100%。其中教育界 29 人，文化界别 2 人，主界别盟员占比 75.61%；重点领域盟员占比 85.37%;中级以上职称占比 70.73%。严格把好入口关，从高学历、高职称、高水平且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优良的先进知识分子中选择，提升市民盟组织的参政议政水平，更好地为群众进言献策。

二是强化民盟队伍参政技能培训，提高参政议政能力。2021 年开展新盟员培训，为新盟员快速融入及提高参政水平提供有效渠道；举办南昌民盟骨干盟员参政履职培训班，坚定盟员政治信念、提高盟员思想认识、推进民盟组织建设。

（三）积极举办各类活动，提升民盟社会形象

一是组织多项社会服务活动。积极开展同心双共建、烛光行动、黄丝带、同心善行、同心治理、同心振兴活动，为进一步深化民主党派在基层服务社会的活动提供了实践支撑。2021 年市民盟积极开展各类社会服务活动，盟员参与社会服务 5000 余人次，受益群众达 1.75 万余人，累计捐款捐物价值达 15 万元。举办“盟眼聚焦”专题论坛，创建“民盟面对面”平台并举办沙龙，推进参政议政工作；开展“民盟讲坛”16 期，展“民盟讲坛”16 期，在新四军军部旧址陈列馆、八一起义纪念馆举办多党合作史专题培训班等重温党史盟史，引导盟员与党同心奋斗，凝心聚力民盟力量。

二是举办民盟成立八十周年活动。举办中国民主同盟成立

80 周年纪念大会、文艺汇演和盟史成果展等活动，开展 347 名盟员参加的“永远跟党走• 盟心向党”歌咏比赛，开展“庆民盟 80 华诞 80 名文艺人才为 80 名老领导老盟员送祝福”活动，开展“我与民盟的故事”主题征文活动，举办“新时代 新使命 争做优秀盟员”演讲比赛。通过学史教育活动有效地激活基层组织活力，凝聚全市广大盟员共识。

五、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

首先，部分预算绩效指标值设置偏低。例如：2021 年度市民盟提交社情民意信息 308 篇，而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要求≥10 篇；市民盟完成调研报告 8 篇，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要求≥1 篇。其次，部分预算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中社情民意提交数≥10 篇，而盟省委考评指标不低于 80 篇，部门设定目标与上级部门考核目标相差较大，提交调研报告数量指标，无对应质量指标，开展调研及培训≥5 次，数量指标设置笼统；第三，部分预算绩效指标值缺乏依据。如：开展调研及培训≥5 次、提交调研报告≥1 份等指标值的设置缺乏相关资料支撑，缺乏明确信息来源。如工作要点缺乏相关指标值，指标值的设置无相关测算依据。目标值设定不合理，缺乏科学合理的衡量标准，不利于对部门工作的考核，影响衡量履行职责的准确性，影响部门人员工作的积极性。

（二）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

评价发现，2021 年市民盟个别项目年度预算编制欠精准，部分项目预算数与实际支出数差异较大，预算资金分配与实际需求匹配性有待提高。如：2021 年庆祝中国民主同盟成立 80 周年活动年初预算为 0.00 元，当年支出 400,000.00 元；政府采购预算数 130,000.00 元，当年支出 187,580.00 元；“三公经费”预算数 45,000.00 元，当年支出 1,298.00 元。

（三）资金管理与核算欠规范

一是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存在资金混用。现场检查发现日常办公费、人员工资从项目经费中划转支付，如：2021 年 3 月项目经费中支出物业水电费 25,353.52 元、电话费 838.32 元、社保 50,000.00 元等。项目支出未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资金使用不规范。

二是部分项目结余资金未按规定履行调整程序。将 2020 年换届选举工作经费结转结余款项 152,424.00 元，用于 2021 年教育培训工作及基本支出。《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昌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洪府发[2020]39 号）的第十七条规定“确需调整专项资金使用范围和用途的，由市级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填报《南昌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变更申报表》，参照设立程序报批。”检查中未见市民盟《南昌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变更申报表》。

三是个别资金支付审核不严，支持性附件不齐。如 2021 年

2 月报销“南昌民盟之歌”暨宣传片评审会加班工作餐，无用餐人员明细、用餐地点等记录；2021 年 6 月端午节福利发放明细表缺少财务负责人签字等。

四是资金支出未按项目分别核算。2021 年庆祝中国民主同盟成立 80 周年活动经费与教育培训和办公经费支出未独立核算，无法从支出明细中准确的划分支出所归属的项目。

（四）内部制度建设与执行有待加强

一是财务管理制度有待完善。市民盟现阶段的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为 2019 年修订的版本，长时间未根据最新政策文件更新相关制度；不同管理制度中对同一事项执行管理要求不同，如：《财务管理办法（试行）》要求“第三章经费管理第七条”与《民盟南昌市委会收支业务管理制度》要求“第三章支出管理第七条”关于经费审批权限相矛盾。对于同一事项不同制度规定上的差异，也未明确具体以哪个制度作为实际执行的依据，造成执行的要求不一。

二是合同管理制度未有效执行。存在多个未盖章及未填明合同时间的合同。如：2021 年 8 月市民盟与南昌汉正庆典广告有限公司签订的 25,605.00 元购置合同，存在采购合同市民盟未盖章的情况；2021 年 12 月签订《亿企赢会员服务协议》未填写合同签订时间。

三是固定资产管理欠规范。截至 2021 年底，固定资产原值 542,782.4 元，净值 167,743.93 元。固定资产购入后未粘贴实

物标签，各科室对固定资产实物的保管和使用责任不明确，也未组织资产盘点工作。本次评价中，工作组抽取 41 件资产进行盘点，发现存在 5 台报废待处理台式机。

（五）盟务活动管理存在缺陷、基层组织管理和盟员培训有待完善

一是盟务活动管理有待提高。检查盟务活动过程中，发现 2021 年民盟讲坛共 16 期，其中 13 期有现场照片但无签到表，3 期签到表签字不完整，盟眼聚焦 2 场有活动现场照片但无签到表，对盟务活动的管理存在缺陷。

二是盟员基层组织联系渠道有待完善。通过回收的问卷，可发现盟员希望加强基层组织之间的交流和沟通，加强各基层支部的联系，为盟员间的学习和交流提供有效的渠道。

三是盟员培训交流有待加强。回收问卷中，盟员希望能多参加市民盟组织的盟员培训，提高参政议政能力，加强各盟员之间的联系，获得自身的成长。

六、整改措施或建议

（一）完善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提高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一是市民盟应结合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和任务，根据部门整体职能及不同项目特点和内容，从数量、成本、时效、社会经济效益等方面，设定合理、准确的绩效目标，以直接反映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等履职工作。二是科学地制定绩效指标值，明确指标信息来源和依据，加强研究论证，合理测算绩效指标值，增强指标

设置的科学性，更好发挥绩效目标的引导与考核作用。

（二）增强预算编制精细化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精确性

市民盟应推进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首先，做好、做实事前谋划，精准测算项目年度支出需求，确保部门预算及时、高效执行。其次，项目申报前期要进行充分的调查研究，提供足够的测算依据，合理测算所需财政资金，准确评估财政资金投入使用的效益，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第三，加强预算内部审核。建议民盟成立预算审核小组，加强对预算编制的领导、审核与把关，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科学性。

（三）强化资金管控，细化项目核算

一是规范专项资金管理，保证专款专用。市民盟应强化专项资金规范使用意识，加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力度，严格按照专项资金性质和使用范围支出。

二是严格履行预算调整程序。对于项目结余资金需调整使用范围和用途的，严格按照《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昌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洪府发[2020]39号）的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后方可使用。

三是加强资金支付审核，确保支付依据充分、合规。建议市民盟一方面完善资金支付办法、明确资金支付范围、审核流程、报销标准、凭证和依据。另一方面加强资金支付审核力度，对于不符合规定的支出应按单位的相关要求履行审批程序或补充相关依据后方可支付。

四是细化项目支出核算。财务人员应根据具体项目分别核算，核算项目支出时应准确、清晰，避免各子项目交叉核算，账面应清晰反映各子项目实际支出及结余情况。同时，加强财务人员培训，逐步提升单位的整体财务核算及管理水平。

（四）完善内部制度，强化制度执行

一是完善管理制度体系。建议市民盟首先对上级最新政策文件 、单位内部管理制度进行梳理，查找制度不符、制度冲突等制度设计缺陷，并制定完善制度的工作计划和时间节点，及时修订符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的相关业务管理制度及资金管理制度，明确职责、权限、范围和管理要求，促进相关工作有效开展。

二是加强合同管理。建议市民盟对于已签订的合同进行整理，存在合同要素不全的，及时补充完整。同时，合同管理部门应加强合同的审核，对于合同要素不全的，不予办理相关手续。

三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首先，完善资产管理制度，明确资产管理工作各环节的控制措施及使用责任。其次，加强实物管理。固定资产应采用标识管理和台账管理，并按规定定期组织实物盘点，确保账账、账实相符。第三，加强资产管理。对于国有资产无法继续使用、符合报废条件的，按照《南昌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进行处置。

（五）完善盟务活动管理、紧密联系基层组织及加强盟员参政能力

一是完善盟务活动的管理。加强盟务活动方案制定、会议活

动过程、活动评价汇总等方面管理，加强对盟务活动过程留痕管理、妥善保管盟务活动相关资料，加强参与盟务活动考核，提高盟务活动的参与率，促进部门人员、盟员及基层组织积极参与盟务活动。

二是加强基层组织的联系。建立基层组织之间沟通机制，加强各支部间的横向交流，通过多种举措，加强基层组织的联系。如通过开展各类型基层组织活动、组织各民盟支部、盟员积极参与，增强各民盟支部间的交流和沟通，增强盟员间的联系。

三是加强盟员的参政能力。丰富盟员培训类型、增加盟员培训次数，通过设置专题培训提高盟员的参政议政水平；通过多类型的文化活动，例如：文化沙龙等，加强盟员间的交流与合作，相互提升；建立基层盟员激励机制，开展评选优秀盟员活动，进一步促进盟员的参政积极性，同时使盟员获得自身的成长，更好地在民盟发挥自身的价值。

七、附件

附件1.中国民主同盟南昌市委员会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主评人：